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

关于南岭东路北延伸（秦皇西大街-青龙河道）道路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报批南岭东路北延伸（秦皇西大街-青龙河道）道路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请示》及秦皇岛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《南岭东路北延伸（秦皇西大街-青龙河道）道路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》等材料一并收悉。为进一步完善城市路网结构，方便居民出行，依据市领导在《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2022年市政道桥储备项目前期工作的请示》（秦建呈〔2022〕26号）上的批示精神、市财政局出具的《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审批表》（No.101）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该工程项目建议书。现将有关内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南岭东路北延伸（秦皇西大街-青龙河道）道路建设工程。

二、项目实施单位：秦皇岛市市政工程建设服务中心。

三、拟建地点：海港区西部。

四、拟建主要内容及规模：新建南岭东路北延伸（秦皇西大街-青龙河道）道路建设工程，道路长度943米，沥青混凝土路面结构。交叉口与即有道路进行顺接。配套建设雨水、污水、电缆沟、交通安全设施、照明、绿化等市政配套基础设施。

五、投资匡算及资金筹措：项目匡算总投资7219.04万元；资金筹措渠道：市财政投资。

六、本文件有效期2年（2年内报批可行性研究报告，否则自动失效）。

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

 2022年5月31日